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因應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應變計畫

中華民國109年02月03日因應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應變小組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09年02月13日簽請核准修正及增新通過

壹、依據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引、疾管署、教育部相關函文、學校衛生法及傳染病防治法之相關規定，配合疫情防治之策略，並運用過去H7N9、H1N1、流感、麻疹、水痘及登革熱等校園防治累積的經驗，共同協力防制疫情發生，建立應變機制，特訂定「因應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應變計畫」。

貳、目的

中國大陸湖北省武漢市爆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受到國際高度關注，為確保國內及校園防疫安全及持續備戰，依本校防疫狀況，進行相對應的防治作為，期有效防杜疫情入侵與傳播，保障師生健康及學生受教之權益，確保教育行政工作之順利推動，避免疫情藉由校園集體傳播而擴大傳染，共同積極防範疫情的發生。

參、計畫構想

- 一、結合行政資源與人力，配合政府及地方疫情防治之策略，共同協力防制疫情發生，建立因應疫情之應變機制。
- 二、成立緊急應變小組因應疫情之整備與應變策略及作為，以維護師生身心健康及安全為最優先考量。

肆、因應疫情防治措施

一、開學前

- (一)因應疫情趨勢，召開因應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應變小組會議，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主任秘書擔任發言人，學務長擔任總幹事，緊急應變小組職掌分工表如附件一，並視疫情，必要時召開臨時會議協商應變作為。
- (二)由學務處衛生保健組盤點、採購、控管防疫物資發放。口罩提供予集中監測期間觀察隔離房之學生使用。在校師生倘若遇到發燒、咳嗽…等呼吸道症狀者，才主動提供口罩，並建立口罩需自備之正確防疫觀念。
- (三)於各大樓或電梯出入口等共19處，設置酒精乾洗手液提供教職員工生使用，並建置各大樓酒精乾洗手液管理名單，以利酒精乾洗手液之補充及管理。
- (四)運用各種會議、學校網站、E-mail等方式發送防疫資訊，強化衛生教育宣導，提醒師生相關注意事項，並隨時參閱疾病管制署網站更新資訊。
- (五)寒假期間如有課業輔導及辦理學生活動之進行，相關注意事項比照學生在校期間之防護措施辦理。

二、學生在校期間

- (一)視疫情發展及政策之規定，添購並補足校園相關防疫物資，以備不時之需。
- (二)主動關心學生健康狀況：班導師或授課教師應注意學生是否有發燒、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
- (三)強化衛生教育宣導：加強勤洗手、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保持個人衛生習慣（如：打噴嚏、咳嗽需掩住口、鼻，擤鼻涕後要洗手）及妥善處理口鼻分泌物等，儘量避免出入人潮擁擠、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等衛生教育宣導，並落實執行。
- (四)常態性環境及清潔消毒：應定期針對學生經常接觸之物品表面(如門把、桌面、電燈開關、或其他公共區域)進行清潔消毒，可用 1：100（500ppm）漂白水稀釋液進行擦拭。
- (五)區隔生病之教職員工生：教職員工生應落實「生病不上班、不上課」原則，在家休養直至發燒症狀解除後24小時，始得返校。
- (六)維持教室內通風：打開教室窗戶、氣窗，使空氣流通，維持通風設備的良好性能，並經常清洗隔塵網，若環境為密閉空間，應打開窗戶和使用抽氣扇，盡可能不使用冷氣空調。
- (七)加強通報作業：密切關注校內疫情發展，如發現疑似感染新型冠狀病毒學生，依規定通知當地教育主管機關及會同當地衛生機關處理，並進行校安通報。

伍、健康管理措施

- (一)衛生單位匡列確診病例接觸者之教職員工生，需進行居家隔離14天，留在家中（或住宿地點）不可外出上班、上學（課）及出國。
- (二)經中港澳入境之教職員工生：需進行居家檢疫14天，期間留在家中（或指定地點）不外出，亦不得出境或出國，且不得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 (三)外籍教職員工生部分：
 - 1. 未持有我國有效居留證之外籍教職員工生：於14日內曾入境或居住於中國大陸、香港或澳門，全面暫緩入境我國。
 - 2. 持有我國有效居留證之外籍教職員工生：於14日內曾入境或居住於中國大陸、香港或澳門，返台後將限制居住，並進行14日的「居家檢疫」措施。居家檢疫共 14 天，期間留在家中（或指定地點）不外出，亦不得出境或出國，不得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 (四)隔離及檢疫期間，倘若出現發燒（額溫槍 $\geq 37^{\circ}\text{C}$ 、耳溫槍 $\geq 38^{\circ}\text{C}$ ）、咳嗽、呼吸急促等呼吸道症狀時，應立即撥打防疫專線1922依指示就醫，並電話通報衛生保健組（06-2530347）或本校校安中心（06-2539580）。如未配情指揮中心防治措施，將依傳染病防治法裁罰，必要時進行強制安置。

(五)依我國「集會遊行法」第2條，「集會」係指於公共場所或公眾得出入之場所舉行會議、演說或其他聚眾活動；另依據世界衛生組織(WHO)定義，群眾集會只要聚集人數足以影響社區/地區/國家公共衛生因應能量，無論集會活動為計劃性或自發性均屬之。故本校相關活動辦理請參照「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如附件五)。

(六)台南地區主責醫院為永康奇美醫院及成大醫院，倘若有疑似症狀，優先轉介就診，並配合衛生主管機關實施防疫措施。

(七)未來視疫情發展，啟動全面監測入校人員之體溫測量措施。

1. 於校園出入口設置體溫測量站，以確保入校師生及訪客健康。
2. 在校師生每日測量體溫至少1次，由各系所掌握系上師生體溫及健康狀況，並回報健康中心。
3. 住宿生每日早晚測量體溫各1次，由生輔組協助住宿生量測事宜，如遇體溫異常或呼吸道症狀者，立即提供口罩盡速就醫，並通報衛保組及校安中心。
4. 各系辦公室及行政單位工作人員每日測量體溫至少1次，如遇體溫異常或呼吸道症狀者，立即提供口罩並盡速就醫，亦須通報衛保組列管追蹤。

(八)學校若出現確診個案

1. 學校如出現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病例，則與確診病例一起上課之同班師生、共同參加社團或其他活動之師生均應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並由衛生單位開立接觸者居家隔離通知書，隔離至與確診病例最近接觸日後 14 天。
2. 當學校出現確診病例時，應暫停各項大型活動，如班際活動、社團活動、運動會等，並取消以跑班方式授課。

陸、具體作為

- 一、訂定「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緊急應變小組職掌分工表」，如附件一。
- 二、訂定「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處理作業流程圖」，如附件二。
- 三、針對本校第三類陸生訂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自主健康管理紀錄表」，如附件三。
- 四、針對本校第三類陸生協同生活輔導組訂定「因應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第三類陸生集中監測管理計畫」(暫緩提出)。
- 五、針對本校有出返國之師生，訂定本校「海外疫區自主健康管理紀錄表」，如附件四。

柒、總結

- 一、防疫如同作戰，需以高規格之標準成立緊急應變小組，並視疫情發展，必要時召開臨時會議研商應變作為及相關防疫事宜。
- 二、隨時監控國內疫情，配合政府相關規定辦理防疫措施，並與相關單位保持密切聯繫。
- 三、防疫人人有責，教職員工生需主動關心個人之健康狀況，並遵守學校防疫策略。

捌、本計畫經應變小組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經報部核准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